

##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校園景觀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2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30 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

參、主持人：吳主任委員茂昆 記錄：邱東安

肆、出席人員：吳主任委員茂昆、楊委員維邦、鄭委員嘉良、劉委員瑩三、宋委員秉明（請假）、吳委員明益（請假）、陳委員毅峰、遲委員恒昌、陳委員清漂（請假）、黃委員琮雅、周委員水珍（請假）、柯委員風溪（請假）、楊委員晰婷、蔡委員建福、廖委員順魁

列席人員：營繕組邱技士翊承、蘇建築師建榮

伍、主席致詞：略

【報告單位：總務處環保組】

案由：為使本校學生植栽培育樹木並為長久紀念，將於校區內 5 處綠地辦理植栽計畫。

說明：

- （一） 本案將於校園內現有空地上辦理種植牛樟活動，以鄰近各學院的 5 處綠地為規劃地點，為使活動能持續長久，每個系所每年級種植 10 株，本校 40 個獨立系所，故本次活動共約種植 1,600 株，並將建議各系所一併負責認養，在校園留下美好回憶（如附圖）。
- （二） 本案已獲花蓮縣政府承諾補助，正辦理現場勘查等協調作業。

討論：

- （一） 劉委員瑩三：本校已有與林務局及縣府在校內辦理共同植樹之多年經驗。本次提供之 5 處校園空地，編號（3）、（4）、（5）空地植樹較為適當，對於編號（1）空地宜由原住民學院自行規劃使用。爾後種植時間亦可於校慶期間辦理。
- （二） 吳主任委員茂昆：原住民學院編號（1）空地應交由該學院規劃種植原住民小米、野菜等作物。植樹區可分佈於各學院中庭、周圍及中央大草坪辦理。
- （三） 楊委員維邦：在規劃好的區域內請系所學生選擇較有參與感。

- (四) 蔡委員建福：牛樟樹冠大，種植間隔、光線穿透、生態等宜考量，不建議大面積排列式的種植，建議廊道式種植。
- (五) 陳委員毅峰：建議不要將原有雜木林鏟平再以排列整齊之新植栽取代。

決議：

- (一) 牛樟樹可驅蚊蟲，對改善環境品質較有效用，期能逐步取代其它不良之樹種。
- (二) 由環保組於各學院中庭及周圍先規劃植樹區域，再提供院內各系所自行選擇後辦理植樹活動。

陸、上次會議辦理情形：

**【提案一】【提案單位：總務處營繕組】**

案由：為本校大門警衛室增建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 依據駐衛警反應本校新設之緊急求救系統及各新建大樓消防信號等系統，均設置於大門警衛室內，導致警衛室空間不敷使用。
- (二) 目前大門警衛室為二層樓之R C建築，每層面積為 10 坪（扣除樓梯部份）共 20 坪，擬於該警衛室後方（如附件 1-1）增建二層樓之R C建築，每層約 7 坪共增加 14 坪，總工程經費為新台幣 349 萬元整。
- (三) 本案經簽核奉批提本校校園景觀規劃委員會討論。

討論：

- (一) 鄭委員嘉良：大門左右側牆面建議增設南方松材質之佈告欄看板。
- (二) 楊委員維邦：對於校門之擴建，原有牆面及黑色石頭也蠻漂亮的，是否予以保留。

- (三) 吳主任委員茂昆：因進出校門換證的管制，有時候會擔誤後方車輛進出校區之時間，是否改採開放式進出校區自動管制進出車輛之方式設計。
- (四) 陳委員毅峰：管制換證的時間為可容忍之等候。
- (五) 劉委員瑩三：前次會議已討論大門擴建的部份需與行政大樓顏色相搭配。
- (六) 蘇建築師：建議大門兩側原單調之水泥牆設計，改成與行政大樓搭配之顏色石頭漆等材質較為恰當。

決議：

- (一) 進出校門管制方式暫維持現狀，亦可以在上下班尖峰時間運用管理的方式解決換證等候問題。
- (二) 儘快修正本次委員建議案，與前次之設計兩案並陳，再召會討論。

柒、臨時動議

**【提案一】【提案人：黃委員珮雅】**

本校環境解說中心前之校園鐵製欄杆鏽蝕已久，為維校區景觀及安全，請儘速修復。

決議：請營繕組儘速辦理。

捌、散會